

2024 年省自然资源厅日常运维（数据维护服务）采购合同(第一次续签)

财政编号： JC34000120241739 号

项目编号： 2023BFAFZ00999

买 方：安徽省自然资源信息中心

(安徽省地质资料馆)

电话：0551-62553670

卖 方：众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379-63915090

买方通过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名称及内容

本合同采购服务名称和内容同采购文件规定。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 (2) 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 (3) 中标或成交公告；
- (4) 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 (5)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 752,000.00 元(人民币大写：柒拾伍万贰仟元整)。

四、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服务期满后，如中标人履约良好(月度考核分数均在 80 分及以上)，经双方同意，在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双方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最多可续签一年，合同一年一签)。

五、验收要求

(一) 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服务质量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本次采购相关文件中的全部相关要求及卖方相关服务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中之较高者。

(二) 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须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于验收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告。

(三) 验收程序

1. 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 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70% 的合同款，项目验收通过后支付剩余合同款。

七、售后服务

(一) 卖方对合同服务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___/个月。

(二)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检验的检验结果，发现服务的质量或性能与政府采购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服务是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10 天内免费维修

或更换有缺陷的部分。

(三) 如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时间内, 没有弥补缺陷, 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 18,800.00 元 (人民币大写: 壹万捌仟捌佰元整), 收受人为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期限为 项目履约完成退还。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 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九、违约责任

(一) 卖方服务期限超过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如果卖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 买方要求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 0.1%, 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额 0.1%。一周按 7 天计算, 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

(二) 卖方服务期限内未能履约。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遇到不能按时履约情况,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约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 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 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 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 卖方履约不符合约定的质量标准, 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 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服务,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 卖方将合同转包、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

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买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六）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服务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验收合格后，买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八）买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十、合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合肥市 签订。

十一、合同的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

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 合同未尽事宜, 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 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按以下第(②)项方式处理: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___/___申请仲裁。

②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 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方(章): 安徽省自然资源信息中心
(安徽省地质资料馆)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崔国栋(代)

日期: 2024.6.26

卖方(章): 众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朱健

日期: 2024.6.26

附：服务内容

（一）服务目标

服务目标是：围绕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数据体系，提供人员技术支持服务，开展数据接收、数据规范化处理、数据分析、数据质检、数据存储、数据更新与共享、数据维护等工作，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信息服务与共享平台提供格式正确、内容规范、更新及时的数据资源。

（二）服务内容

1、数据接收

按照数据库标准（数据库标准由买方提供）及买方要求的工作程序对数据进行检查、整理、汇总并建立数据台账。

2、数据规范化处理

（1）数据采集：根据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需要，按照买方要求完成数据采集工作。

（2）数据检查：根据买方提供的数据库标准，开展数据检查工作。

（3）数据完善：按照买方要求，对不完善或存在数据类型不齐全、数据内容不完整、数据逻辑不一致、数据格式不规范、几何拓扑关系不正确等问题进行修正与完善。

（4）格式转换：根据买方提供的数据库标准，对各类空间数据和非空间数据的格式进行规范化转换。

（5）空间数据图形化：利用买方已有的空间图形生成工具，对包含空间信息数据进行图形化，实时生成空间矢量图形，进行属性关联，保存为要求的格式，并发布为地图服务。

（6）配置图例：根据买方需求和相关电子地图图示图例规范，对各数据图层进行样式和符号化配置，生成配图文件（.mxd 格式）。

（7）服务发布：根据数据库标准、业务需要和工作要求，在不同操作系统环境下，按照统一的命名方式发布各类国土空间基础数据

地图服务。

(8) 制作数据更新包：根据买方业务需要，制作数据增量更新包。

(9) 数据合并：根据买方业务需要，对相关数据开展合并、分割、过滤等操作。

3、数据分析

(1) 空间数据分析

按照买方要求，对各类空间数据开展图形叠加分析、空间量算分析、邻域分析等，并按要求格式提供数据分析结果。

(2) 非空间数据分析

按照买方要求，对各类业务数据开展统计分析、比对分析等，并按要求格式提供数据分析结果。

4、数据质检

按照买方要求，对收集并存储的国土空间基础数据进行质量检查。

5、数据更新与共享

(1) 数据更新

按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需求及买方要求，对数据库中的数据进行更新，建立数据更新台账，并将更新后的数据按照要求及时发布成地图服务。

(2) 数据共享

协助买方开展数据共享工作。

6、数据核查与维护

对日常工作中发现的数据问题进行核查与维护。

7、数据运维内容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上内容，在买方存在其他数据运行维护要求时，卖方应积极响应。

承诺函

致：安徽省自然资源信息中心(安徽省地质资料馆)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针对 2024 年省自然资源厅日常运维（数据维护服务）项目服务工作，我公司承诺在用户项目工期紧、任务重时，按照用户要求及工作需要，会另增派人员提供项目技术支持服务，协助项目的开展工作。

特此承诺！

众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6日

